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總纂委員會編

文海書社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編纂委員會編

齊魯書社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

史部
第一五四册

責任編輯：孫言誠 賀 偉

ISBN 7-5333-0535-3



9 787533 305352 >

21316165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史部一五四

(大陸版·限中國大陸發行)

四庫全書存目叢書編纂委員會編

齊魯書社出版發行

(濟南經九路勝利大街)

廣東精裝印務有限公司印製

787×1092 毫米 16 開本 47.625 印張

1996年8月第1版 1996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數 1—100

ISBN 7-5333-0535-3

Z·37 史部定價:87600 圓

史部第一五四册目次

史部·史鈔類

史緯三百三十卷(四)

〔清〕陳允錫輯

北京師範大學圖書館藏清康熙三十年至三十三年自刻本

.....

一

史緯三百三十卷(四)

〔清〕陳允錫輯

北京師範大學圖書館藏清康熙三十年至

三十三年自刻本

史緯卷一百十七

南齊書六

列傳

巴陵王昭秀

自是正論
明有君道
在於齊
雖不封
巴陵王昭秀

巴陵王昭秀，文惠太子第三子也。夢林即位，封臨海王。明帝建武二年，通直常侍庾榮隆啓曰：周定雒邑，天子置畿內之民，漢都成陽，三輔為社稷之衛。東晉南遷，事移成池，近郡名邦，多有國食。宋武帝素依擬古典，神州部內，不復別封。而孝武末年，分樹寵子，苟申私愛，有乖訓往。鑑旨之元，特開母弟之貴，非古聖明御禽禮舊，竊謂畿內限斷，宜遵昔制。賜茅授

史參

卷之一百十七
史參
史參
史參

明帝諸子

江夏王寶玄，明帝第三子也。東昏卽位，爲南徐兗二州刺史。娶尚書令徐孝嗣女，爲妃。孝嗣被誅，離絕。帝送少姬二人與之。寶玄怨望，因有異計。明年，崔慧景舉兵，遣使奉寶玄爲主，鎮京口。慧景將渡江，寶玄密與相應，殺平江、徐夫，閉門納慧景。使長史沈攸分部軍衆，乘八櫓與手執烽麾，隨慧景至京師。住東城，百姓多往投集。慧景廢帝得朝野設賈之名，

帝令燒之。日，寶玄尚爾。豈復可罪餘人。寶玄逃奔數日乃出。帝召入後堂以步鄣裹之。令羣小數十人鳴鼓角馳繞其外。遣人謂曰：汝近聞我亦如此少日乃殺之。

鄱陽王寶質明帝第六子也。封建安王。爲車騎將軍鎮石頭。雍州刺史張欣奉起事於新亭前。南譙太守王臺秀馳往石頭。率城內將吏去車腳。載寶質向臺城。百姓數千人皆空手隨後至。杜姥宅日已欲暗。城門閉。城上人射之。衆葉寶質走寶質逃亡三日。乃詣草市市尉以聞。帝迎寶質入宮。問之。寶質涕泣。稱爾日不知何人逼使上車。仍將去。不白帝。帝笑。復其爵位。宣德太后臨朝。改封鄱陽王。中興二年。謀反奔魏。

史籍

卷之二百十七

十一

史籍

卷之二百十七

三

裴叔業聞喜人建元元年除屯騎校尉。上疏曰：成都沃壤。四塞爲固地。惟形勢居之者異姓。國實用武。鎮之者無兵。致寇掠充斥。賦稅不登。宜遣帝子之尊。臨撫巴蜀。總益梁南秦三州。刺史率文武萬人。先啓幣。漢分遣郡戍。皆配精力。搜盜山源。糾虔奸蠹。威令旣行。民夷必服。建武二年爲徐州刺史。虜主寇河北。上令叔業援雍州。叔業啓北人不樂遠行。若侵伐虜界。則雍司之城自然分張。無勞動民。向遠也。上從之。叔業率軍攻虹城。獲男女四千餘人。徙豫州刺史。永泰元年。叔業率東海太守孫令終等五萬人。剛湧陽。虜南兗州。去之。城百

二十里。僞刺史孟袁拒守。叔業圍之。積所斬級高五丈。以示城內。遣軍主蕭墳分攻龍亢。戍卽虜馬頭郡也。僞廣陵王率軍至墳拒戰。不敢。叔業助之。數道攻虜。虜新至營未立。於是大敗。廣陵王與數十騎走官軍。追獲其節。虜又遣將劉藻引兵至。叔業迎擊破之。斬首萬級。獲生口三千人。器仗驥馬。綉布千萬。計虜主間廣陵王敗。遣大將楊大眼。步騎十餘萬。救渴陽。叔業見兵盛。夜委軍遁。走虜追之。傷殺不可勝數。叔業還保渴口。高宗崩。叔業還鎮。少主數誅大臣。叔業登齊春城。北望肥水。謂部下曰：卿等欲富貴乎？富貴亦可辦耳。永元年。徙南兗州刺史。叔業見時方亂。不樂居近都。上表辭。朝廷疑其欲反。叔業兄子植。屬並爲直閣將軍。至。棄母奔叔業。言朝廷必見擒。葉徐世樞等慮叔業外叛。遣其宗人中書舍人裴長穆宣旨許停本任。叔業猶不自安。而植等說之。不已。叔業憂懼。問計於蕭衍。衍令遣家還都。自然無患。叔業乃遣子芬之等還京師。而傳叔業反者。不已。芬之懼。復奔壽春。詔遣護軍將軍崔慧景。征虜將軍蕭懿。督軍西討。次小岘。會叔業病死。植請救。魏虜送芬之爲質。虜遣楊大眼率騎入壽春。初。府主元宋至壽春。其下勸攻城。宏曰：不須。攻後當降也。植等皆入洛陽。

崔慧景

崔慧景，清河人。太祖受禪，以慧景爲梁南秦二州刺史。世祖卽位，轉司州刺史。高宗建武中，遷度支尚書。永元元年，遷護軍將軍加侍中。帝誅殺將相，慧景自以年宿位重，不自安。及裴叔業以等春降虜授慧業平西將軍率軍征齊陽，將發帝長閭，屏除出境，出琅邪城送之。帝戎服坐城樓上，召慧景單騎進宮，內無一人自隨者。裁交數言，拜辭而去。慧景既得出，甚喜。曰：「此頃非復小孽等所折也。」子覺爲直閣將軍，慧景客與期慧景至廣陵，覺便出奔。時江夏王寶玄鎮京口，遣左右余文興說之曰：「朝廷任用羣小，猜害忠賢。江劉徐沈君之所見身雖骨肉，亦不知死。人何時君此反之舉？有功亦死，無功亦死。」

史籍

卷之七百一十七

史籍

卷之七百一十七

五

次之。慧景爲衆軍節度，帝以右衛將軍左典、盛督水陸衆軍，遣驍騎將軍張佛護、直閭將軍徐元稱據竹里，爲數壘相應。寶玄遣謂佛護曰：「身自還朝，君何意苦相斷？」佛護曰：「小人奉命於此，創立小皮殿，下還朝，但自直過，遂射慧景軍，因合戰。」覺所領皆僉楚善戰，輕行不火食，以數舫載酒肉爲軍糧，每見煙火起，輒盡力攻擊。臺軍不得食，以此饑困，元稱欲降，佛護不許。翌日，破佛護見殺。元稱降，慧景至臨沂縣令李玉之發橋斷路，慧景殺之。玉遣中領軍王榮據湖頭築壘，上帶蔣山西岸，寶甲數萬。慧景至查砲竹塘，人萬馴兒善射，獵投慧景曰：「今平路皆爲臺軍所斷，宜從蔣山龍尾上出。」其不意，慧景從之，遣千餘人，魚貫緣山，自西巖夜下，鼓噪臨之。臺軍驚散，左興盛率兵三萬人拒慧景於北籬門，望風退走。慧景軍入樂道，恭祖率輕騎突進北掖門，宮門皆閉。慧景引衆圍之，東府石頭白下新亭諸城皆湊。左興盛逃淮濱，荻舫中，慧景擒殺之。宮中遣兵出盜，不剋。慧景燒蘭臺府署爲戰場，斬尉劉宏，迎問行突，入慧景繼至，遂據其城。使覺領兵八千趨京口。寶玄本謂大軍併來，及見人少，失望，欲拒之。沈伏柳燈曰：「崔慧景威名既重，相與唇齒，忽中道立。吳彼以衆歸之，衆亂江而濟，誰能拒之？」於是登北固樓，舉干燒燭爲烽火以應覺。停二日，慧景率大衆濟江，來寶玄向京師，以覺爲前鋒。恭祖率

子矣未末
於人

軍自拔石濟岸，頓越城東，火城中鼓噪稱慶。恭祖勸恭景退，二千人斷西岸軍令不得渡。恭景以城旦夕降外敵，自然應敵，不許。恭祖請自擊義師，又不許。而造子覺將精手數千人，渡南岸，義師進戰，士皆致死。覺大敗，赴淮死者二千餘人。覺單馬退，開衍阻淮。恭祖於東宮掠得女妓，覺逼李之由是忿恨恭祖，夜誘恭祖降衆，情離散。恭景將腹心數人潛通諸軍，不知，猶爲拒戰。城內出盡，殺數百人。義軍渡北岸，城東潰散。圍城凡十二日，恭景單馬奔鄆浦門，太叔榮之爲戍主。恭景投之榮之斬其頭，內歸盤中捕送都。恭祖善馬，猶氣力絕人。討王敵，則與左廸盧軍客袁文廟爭殺，則首訴明帝曰：「恭祖史纂」

卷之一百十七

太

此臣狂謠之罪也。臣不敢以父子之親骨肉之恩而曲陛下之法。傷至公之義，滅不曉聖朝所以然之意。何則？狂主雖背實，是天子江夏雖賢，寔是人臣先臣奉人臣逆人君以為不可明詔得矣。然未審陛下亦是人臣不而與軍復奉人臣逆人君嚴兵勁卒，方指於象魏，其故何哉？臣所不死苟存覲息，非有他故，所以待皇運之開泰，申冤魂之枉屈。今皇運既已開泰矣，而死於社稷，反以爲賊臣，何用此生於陛下世矣！臣謹奏：鎮軍將軍臣領丹宗室之親，股肱之重，中領軍臣衍受帷帳之寄，副宰相之尊，同知先臣股肱江夏匡濟王室，天命未遂。王匡與亾而不爲陛下一言，知而不言，是不忠也。不知史纂

卷之一百十七

七

而不言，乃不智也。如以先臣遣使江夏斬之，則征東之驛何爲見戮？陛下斬征東之使，實詐山陽江夏違先臣之請，實謀孔於天命有歸。故事業不遂耳。夫唯聖人乃知天命，守忠之臣唯知盡死。安顧成敗，詔稱江夏遭難行權無玷，純節令如北面而事陛下者，徒以力屈耳。先臣之忠有識所知，亦何待信？下姑中以爲莫貶，小臣惄惄之愚爲陛下計耳。臣之所言，非孝於父，實忠於君臣。聞生人之死，肉人之骨，有識之士未爲多。公聽並觀，中人之寬，秉德任公理人之屈，則普天之

臣聞欲
其父善亦
可為文殊
不似六朝

人爭爲之死。何則？理之所不可以已者也。陛下無以向隅之悲而傷滿堂之樂。陛下昏主之弟江夏亦昏主之弟，鎮軍受遺託之恩，先臣亦荷顧命之重，情節無異，所爲皆同。唯以成敗仰資聖朝耳。僥倖萬一天聰昭然，則沈族矯身，人以爲難，臣以爲易。詔報曰：具卿冤切之懷，卿門首義而旌德未彰，良以慨然。今當頤加贈謚，偃辱下獄死。先是東陽女子裴達變服，詐爲丈夫，粗知固慕解文義，福游公卿，仕至揚州議曹。從事事發，明帝驅令還東，送作婦人服而去。歎曰：如此伎還之爲老嫗，豈不惜哉！此人妖也。陰而欲爲陽，事不果，故泄歟。敬則遙光顯達，慈景之恩也。

史籍

卷之百十七

人

張欣泰

張欣泰，與世子也。與世擁雍州還，食錢三十萬，芬梧王自領人劫之一夜，垂盡。與世憂懼，卒欣泰兄欣華時任安成郡，欣泰悉封餘財以待之。世祖與欣泰早經欵遇，及卽位，以爲步兵校尉。欣泰性和雅，交結多名，素下直帆遊閭池，著鹿皮冠，納衣錫杖，挾素琴，有以啓世祖者。世祖曰：將家兒豈敢作此舉止？後從車駕出新林，敕欣泰甲仗，廉察欣泰，停仗於松樹下，飲酒賦詩。制局監呂文度以告世祖。世祖大怒，遣出，數日意釋，召還，謂之曰：卿不樂爲武職，當處以清貴，除正員郎。巴東王子譽殺僚佐上造胡階之西討，使欣泰爲副。欣泰誦

諸之曰：今太歲在西南，逆歲行軍，兵家深忌。戰必見危，今日此行勝既無名，負誠可恥。彼衆所以爲用者，徒利賞，逼威耳。若傾軍夏口，宜示禍福，可不戰而擒也。諾之不從，果敗。徒隨王子隆參軍，子隆深相愛納，數與談宴。州府職局多使關領，典錢，密啟之。世祖怒，召還都，屏居家巷，置宅南岡下，面接松山，負弩射雉，恣情閑放。建武二年，虜圍鍾離城，欣泰爲軍主，隨崔慧景救援，虜旣爲徐州軍所挫，更欲於邵陽洲築城。慧景恐爲大患，欣泰曰：虜所以築城者，外示姱大，實餽我羣。其後耳。今若告之以彼此各願罷兵，則其患自息。慧景遣欣泰至城下，具述此意，虜果引退。洲上餘兵萬人，求輸馬五百匹，假道。慧景欲斷路攻之，欣泰曰：歸師勿遏，古人畏之死地之兵，不可輕也。勝之不足爲武，敗則盡喪前功，不如許之。慧景乃聽。虜過，領軍蕭坦之亦拔鎗離還。啓明帝曰：祁陽湖有死賊萬人，慧景欣泰放而不取。帝以此不加賞。蕭衍起兵以欣泰爲輔，國將軍雍州刺史。時少帝昏亂，人伺事隙，欣泰與弟晉舍人馮元嗣、監軍叔郢、茹法珍、梅茲兒及太子右率李居士、制局監楊明泰等，相送中興堂，欣泰等使人於廬祈元嗣頭，又斫明泰破其腹，蟲兒手指皆墮。居士踰牆出，法珍走還。

史籍

卷之百十七

九

臺王靈秀往石頭迎建安王寶質率文武唱讌至杜姥宅欣泰聞事發馳馬入宮冀內事必見委因行廢立俄而法珍反閉門上仗不用欣泰鴻遷在殿內亦不敢登城外衆尋散事覺詔收欣泰等皆伏誅欣泰少時有人相其當得三公而年裁三十後屋瓦墜傷額又問相者曰無復公相年壽更增亦可得方伯死時四十六

文學

丘靈鞠烏程人少好學善屬文州辟從事詣領軍沈演之演之曰身昔爲州職詣領軍謝晦賓主坐處政如今日卿將來或復如此也遷貢外郎宋孝武殿貴妃亾靈鞠獻挽詩有云

史籍

十

史籍

十

謂人曰丘公仕宦不進才亦退矣遷大中大夫卒子遷字希範仕吳拜中書侍郎辭采麗逸鍾嶸詩評云范雲婉轉清便如流風回雪丘遲點綴映媚似落花伏草

卞彬字士蔚濟陰人父延之爲上虞令舍稽太守孟頫以令長裁之積不能平脫曠投境曰我所以屈卿者政爲此積耳今已拔之矣卿以勲門而傲園士平拂衣去彬陰懷有才而與物多忤宋末四貴輔政袁粲等雖敗而沈攸之與存彬猶

以高帝事無所成謂帝曰比聞諸曰可憐可念尸著服孝子

不在日代哭列管嘯鳴死滅族公頗聞不厭者衣也孝子子

以日代者字也列管蕭也彬謂沈攸之得志褚淵與高祖書

雲橫廣階闊深高殿寒帝甚嗟賞太祖禪讓使靈鞠掌部策兼知國史嘗還東諸司徒褚淵別淵不起曰比足疾更增不復能起靈鞠曰脚疾亦是大事公一代鼎臣不可復爲復錄其彊切如此不修威儀唯取歡適世祖卽位領東觀祭酒靈鞠曰人居官願教遷使我終身爲祭酒不恨也永明二年領號騎將軍靈鞠不樂武位謂人曰我應還東掘顧榮冢江南地方數千里士子風流皆出此中顧榮忽引諸儈渡江訪我輩塗轍死有餘罪改正員常侍靈鞠不治家業好飲酒臧否人物在沈淵座淵見王儈詩曰王令文章大進靈鞠曰何如我未進時言達於儈靈鞠宋世文章甚盛入齊頃減王儈

亦以得足

縣舊迎贈甚厚，與受餉。谷書自稱高晉陵人，問其故，來曰：劉蕡餉晉陵令耳，何關莫事？有人與其書告蕡云：比日守羊困苦，喪否？答曰：守羊無食，何不貨羊？糴米耶？（真作此答，依然孫抱面皮）丘巨源蘭陵人，爲南臺御史，寧夷還家桂陽王休範以巨源有文翰，遣船迎之，餉以錢物。巨源因太祖自啓，敕起復遷都桂陽起兵，詔巨源撰符檄，事平。巨源望封賞不獲，與勑書令袁粲書曰：民信理推心，間於量事，將謂丹誠感達，賞報孱期，豈虞寂寂忽焉三憲議者必云筆記賤技，非教活所待，開勸小說，非剖判所寄，然先聲後實，軍國舊章，固非胥視之伶佐，巫匠之流匹矣。昔日奇兵變起呼吸，雖凶渠即剝，而人情更迷茅悟開城，千齡出叛，當此之時，心膂胡越，奉迎新亭者，士庶填路，投名朱雀者，愚智空聞，人惑而民不惑，人畏而民不畏，其可論一也。隨機斬亭，獨能抽刀斬賊者，唯有張敬兒。而中書省獨能奮筆，弗顧者，唯有丘巨源。文武相方，雖有緩急，順逆獨斷，以決成敗，當崩天之勢，抗不測之禍，其可論二也。又爾時賴沛，普喚文士，黃門中書，靡不畢集，捐輸振藻，非爲賢，誰能見委？則民宜以才賜列，其可論三也。竊見募賊賞格，不赦之條，凡二十五人，李恒鍾與同在此例，敗後出罪並。

卷之十一十七

七

史

卷之十一十七

七

史 154—7

稱然而吳遇遠伏族誅之罪，議罰則操筆大戮，而操戈無害。論賞則武人超越，而文人埋沒，其可論四也。且邁遠置辭，可云侵慢，放筆出手，卽就蠶粉民作符檄，抵暴罪狀，使桂陽得志，民且身首輟裂，嬰孩脯膾，其可論五也。往年戎旅萬有餘甲，可謂衆矣。攀龍附驥，翻焉雲翔，至若民者，一介狂夫，可謂寡矣。徒關敕旨，空然泥沈，詎其荷版從戎，皆是白起操盾遺書，必非魯連耶？迅足馳烽，施之機，逸翰赴屑羅之會，既能陵敵，不殿爭先，無負宜其微賜存在，少沾飲戴，遂乃棄之溝間，如蜉如蟻，鄒之度外，如土如灰，緣隸帖職，無拳無勇，並隨資峻級矣。凡豫臺內不文不武，已坐拱清階矣。撫骸如此，瞻例史。

不作鄧而作秦令文，有似有似也。

如彼既非草木，何能弭聲？巨源竟不被申，建元元年爲尚書主客郎，除武昌太守，不樂江外，行世祖問之，巨源曰：古人云：寧飲建業水，不食武昌魚。臣年已老，寧死於建業，以爲餘杭令，沈攸之事起，太祖使巨源爲尚書符，荊州巨源又望賞與意，常不滿。後作秋胡詩，譏刺明帝，見殺。時會稽孔廣孔道以才學知名，廣美容止，善吐論。王儉常云：廣來使人廢薄，領不須米來，則莫聽去。張緒數巾車詣之，歎云：孔廣使吾成輕薄。舉酒，仕至揚州中從事，造抗直有才藻，謝滄海遊食，稍還父莊，同入東見孔道，不爲武陵王東曹掾卒，又有虞和，少好學，居貧，屢恐懼，墮墳典，乃舒被覆，晝危坐，達旦，官至廷尉。

物不成功人
如此宋書
何以能作

王智深，吳邪人，爲太學博士。世祖使太子家令沈約撰宋書。

擬立袁粲傳，以審世祖、世祖曰：袁粲自是宋家忠臣，約又多載孝武明帝諸喪葬事，上遣左右謂約曰：二帝事迹不容頓爾。我昔經事宋帝，卿可思諱惡之義，於是多所省除。又敕智深撰宋記，召見芙蓉堂，賜衣服給宅，省深告貧於豫章王，王曰：須卿成書，當相論以祿。書成三十卷，世祖召見於潘明殿，令拜表奏上，表未奏而世祖崩。隆昌元年，勅索其書，智深遷竟陵王參軍，坐事免。家貧無人事，嘗僕五日不得食，掘荒根食之，司空王僧虔分共衣食，卒於家。

王摘刻人也，尚書令王儉嘗才學之士，類物隸之，謂之就

史綱

卷之一百十七

古

主

事，唯盧江何憲爲勝。賞以五花草白團扇，憲坐簾執扇，容氣甚自得。摘後至儉，以所執示之，曰：卿能奪之乎？摘操筆便成辭，甚美。舉坐擊賞，摘命左右抽草，手自掣扇登車而去。儉笑曰：所謂大力者負之，而趙竟陵王子良校試諸學士，摘問無不對。爲林陵令，清直請謁不行。羽林隊主潘徵有竈兩官婦，弟犯法，徵爲之請，摘投書於地，更鞭四十，徵譖之。明日見代永明八年，天忽黃色照地，衆莫能解。摘曰：是所謂發光武帝大悅，爲尚書左丞卒。

陸厥字韓卿，閩之子也。遷後軍參軍、永明末，沈約謝朏、王融以文章氣類相推較，時周顥善聲韻，約等文皆用宮商約制。

續晉書

韻以平上去入爲四聲，宋書謝靈運傳後論其事，厥與約書曰：范增事自序，性別官商，識清濁古今，文人多不全了。縱有會此者，不必從根本中來。尚書亦云：自靈均以來，此祕未覩，彌遠大旨欲官羽相變，低昂殊節，若前有浮聲，則後有切響。一簡之內，音韻盡殊。兩句之中，輕重悉異。辭既美矣，音又善焉。但觀歷代衆賢，似不都間此事，而云斯祕未覩，近於誣矣。宋范云：不從根本中來。尚書云：匪由思至，斯命篇情於虛實，擿句差其音律。范又曰：時有會此者，尚書云：或闇與理合，則美。冰清吟辭，章調韻雖有差謬，亦有會合。推此以往，可得而史綱

卷之一百十七

古

主

言夫思有合離，前哲所不免。文有開塞，卽事不能無。子建所以好人譏彈，士衡所以自云遺恨。且文非絕技，未免遺恨。辭即合作，尚有譏彈。君子苟求絕技，使遺恨掩其合作，何如恕於譏彈，使合作畧其遺恨耶？自魏文屬論，深以清濁爲言，劉楨奏書，大明體勢之致，岨峿妥帖之談，據永續顛之說，與玄黃於律呂，比五色之相宜。苟此秘未覩，茲論爲何所指耶？至於掩瑕藏疾，合少離多，則臨淄所云人之著述，不能無病者也。非知之而不改，謂不改爲不知。斯曹陸所稱竭情多悔，不可力強者也。夫以有病爲悔，必知無病之美，引其不合爲恨，將誣相合之明意者，亦質文時異古今，好殊將急在事情，而

緩於章句。事情文之所急，美惡猶且相半。章句意之所緩，故

合少而離多。義在於斯，必非不解明矣。長門上林，殆非一家之賦。洛神池鴈，便成二體之作。孟堅東都，無妨於咏史。平子羽翼，不累於憑虛。王粲初征，他文未能稱是。楊修敏捷，昇賦彌日不厭。一人之思，迅速天懸。一家之文，工拙壤隔。何獨宮商律呂，必責其如一耶？乃可言未窮其致，不得云曾無先覺也。

約荅曰：宮商之音有五，文字之別累萬，以累萬之繁配五音之約，高下低昂，非思力所舉。自古辭人豈不知官羽之殊，商徵之別？雖知五音之異，而其中參差變動所昧，實多。故鄙意謂此祕未覩者也。夫文章之音韻，同弦管之聲曲，美惡妍蚩，不得頓挫，乖反子野操曲，雖無失調之聲。陳思作賦，有似兩人之手，故知天機啓則律呂自調，六情滯則音律頓舛也。

顧與不韻，復有精粗。輪扁不能言之老夫，亦不辨此。永元元年，始安王遙光反，廢父閑坐，誅厥感懲而卒。年二十八。文集行於世。

崔慰祖，字悅宗，清河人。父慶緒，爲梁州刺史。及死，慰祖料得假貸文疏，謂族子紘曰：「彼有自當見罰，無吾何言哉？」悉焚之。好學，舉善至萬卷。隣里有好事者來從假借，日數十卷。慰祖未嘗辭。爲始安王行參軍，遙光反，禁數召慰祖對戲。慰祖輒辭，非朔望不見也。祭酒沈約、吏部郎謝朓嘗於省中會集，

各問慰祖地理中所不悉十餘事。慰祖酬據精悉，一座稱服。

朓歎曰：「假使班馬復生，無以過此。」慰祖賣宅，價四十五萬，或者云：寧有減不日誠慤。韓伯休何容二價？又曰：君賣四十六萬，一萬見與。如有憇，祖曰：「是與君欺人也。」少與江祀劉風善及祀爲侍中，常來候之。慰祖不往也。遙光據東府，反慰祖在城內，時風爲參軍，謂之曰：「卿有老母，何以在此？」命門者出之。慰祖詣闕，白首繫囚，方病卒。年三十五。臨卒，與從弟縉書云：「常欲更注遷同二史，採史漢所漏三百餘事，在厨簏，可檢寫之。以存大意，海岱志可寫數本付友人。」任昉、徐寅、劉洋、裴揆、令後世知吾微有素業也。

史記卷一百一十七

七

祖冲之，字文遠，竟陵人。宋元嘉中，用何承天所制歷。冲之以爲踈畧，乃更造新法，奏之孝武，令善曆者難之。不能屈，會帝崩，不施行。遙謁者僕射宋武平關中，得指南車，有外形而無機巧，每行使，人於內轉之。太祖輔政，使冲之修之。冲之改造銅機，回轉不窮，而司方如一。馬均以來，未之有也。時北人索馭騎，云能造指南車。太祖使與冲之各造於樂遊苑校試。馭騎頗差僻，乃焚之。晉杜預造欹器，三改不成。竟陵王子良使冲之造之，與周廟不異。文惠太子見冲之磨法，啓世祖施行。文惠尋臺事，又寢轉長水枝尉。冲之以諸葛亮有木牛流馬，乃造二器，施機自運。又造千里船於新亭江，試之，日行百餘

六朝皆然
里不勞人力。子瓶之少，傳家業，究極精微，有入神之妙。當其
精思雷震不聞也。嘗行遇僕射徐勉以頭觸勉呼之乃悟。冲
之所改何承天曆時尚未行梁天監初，廬之更修之。於是始
行焉。位至太府卿、史臣曰：今之文章作者雖衆，總而爲論，畧
有三體。一則啓心閑逸，托辭華曠，疎慢閑緩，音旨之病。典正
可採，酷不入情。此體之淳山靈運而出也。次則編事比類，非
對不發，博物可嘉，穢成拘制。或全借古語用申今情，崎嶇牽
引，直爲偶說。唯覩事例，頓失精采。此則傅咸五經、應璩指事
雖不全似，可以類從。次則發唱驚挺，探詠急難，藻藻流麗，傾
炫心魄。猶五色之有紫紅，八音之有鄭衛。斯鮑照之遺烈也。

史籍

卷之一百十七

太

宋本一
種佳

貞政

太祖承宋氏奢縱，思振民瘼，爲政未恭。擢山陰令。傳琰爲益
州刺史，乃捐革反模，正已導民。以山陰大邑，獄讼繁滋，別置
獄丞，與建康爲比。永明垂心治術，杖威善斷。長史犯法，封刃
行誅。水旱之災，輒加賑卹。明帝在布衣曉達吏事，未嘗杜
法申恩。守宰以之肅變。永明十許年中，百姓無煩鳴犬吠之
警。都邑富盛，士女遊樂，歌舞節袴，服華粧，竟花林木之間。
秋月春風之下，蓋以百數。及建武間，窮難袞急，征役連歲，軍
國從此糜耗矣。齊世吏治表績無幾，位次還，并非止郡邑。今

取其清察有迹者，餘隨以附焉。

傅琰，臺州人。泰始六年，爲山陰令。山陰東土大縣，父僧祐，在
縣有稱。琰尤著名，遷尚書右丞。遭母喪，隣居失火，延燒其屋。
琰抱柩不動，兩臂已被燎灼，隣人競來赴救，乃得全。太祖以
山陰獄訟煩，積除琰山陰令。資針賣糖老姥爭圓絲來詣琰。
琰不辨，繫縛圍絲於柱，視有鐵屑，乃罰賣糖者二斤。
父爭，燒琰問何以食。一人云豆，乃破鵝得粟，罪言
豆者。縣內稱神明無復偷盜。琰父子並著奇績。世云傅氏有
治縣譜，昇平中，遷益州刺史。五年卒。子蔚，爲吳令。有能名，建
康令孫廉問曰：聞丈人發奸擿伏，惠化如神，何以至此日無
史籍。卷之一百十七

尤

史記漢書
至本此武
帝貴得其

矣。上召問曰：「欲何陳？」答曰：「臣坐清所以獲罪。」上曰：「清何以獲罪？」無以承奉要人。上曰：「要人爲誰？」噴之以手板，四面指曰：「此赤衣諸賢皆是。若臣得更鳴必令舉言！」至上知其無罪，復官入縣界，吏人候之噴之曰：「我今重來當以人肝代米。」不然聲名不立。又有汝南周治，歷句容曲阿上虞吳令，廉約無私，遷都水使者卒無以殯殮，吏人爲買棺器。武帝聞而非之，曰：「沿累歷名邑，而居處不理，乃生無車宅死令吏衣棺之。」此固宜罪也。無論寢恤，遂不給贈。

何敬叔東海人爲長城令，在縣清廉不受禮遺。夏節至忽榜門受餉，得米二千餘斛，悉以代貧人輸租。
妙

史籍

卷之百十七

子

史籍

卷之百十七

壬

虞愿字士恭，餘姚人。元嘉末爲湘東王常侍。明帝立，以蕃國舊人，恩遇甚厚。除尚書祠部郎。帝性猜忌，體肥憎風。夏月常著小皮衣，拜左右二人爲司風令史。風起方面，輒先啓聞。星文災變，不信太史。勑靈臺知星二人給願，常直內省，有異先啓，以相檢察。帝以故宅起湘宮寺，費極奢侈，以孝武莊嚴刹七層。帝欲起十層，不可立，分爲兩刹，各五層。新安太守巢向之罷郡，入見帝曰：「卿至湘宮寺未？我起此寺，是大功德。」恩在側，曰：「陛下起此寺，皆百姓賣兒貼婦錢。佛若有知，當悉覆哀愍。」罪高浮屠，有何功德？尚書令袁粲在坐，爲之失色。帝大怒，使人驅下殿。願出容色不變，少日復召入。帝好圓恭，甚拙其

歎爲第三品，與第一品王抗、閩基依品賄戲。抗每饋借之，帝終不覺。好之愈篤。愿曰：「堯以此教丹朱，非聖人所宜好也。雖數忤旨，而賞賜優渥，遷中書郎。帝寢疾，愿侍醫藥。帝素好逐夷，以密瀆之一食數鉗。謂揚州刺史王彧曰：『此是奇味。』卿頗足不穀。曰：『臣夙好此物，資素致之甚難。』帝甚悅。帝食過多，胸腹病，脹氣將絕。左右請飲醉酒，數升乃消。及疾困，一食汁滓，猶至三升。水患積久，藥不復効。大漸日正坐呼道人合掌而絕。愿出爲晉平太守。前太守與民交關，質其兒婦。愿取還之，立學堂教授。郡出耕地，膳可爲業。有偷愿地者，愿不忍殺，放二十里外山中。一夜蛇還牀下，復送四十里外山。經宿復還。東華

豹皮各一，意取虎豹文蔚，以尊其事。然虎豹雄文而古禮所不言，熊羆雖古而今日所不及。珪璧雖美而爲用各不同。今宜准經誥一皆詳正。於是，有司叅議，加珪璋虎豹熊羆皮各二元，徵中爲長沙郡丞。罷承刺史王蒞曰：卿清貧無還資，湘中人士有須一祿之命者，我不愛也。昭明曰：下官恭爲邦佐，不能光益上府，豈以鴻都之事，仰累清風？遷祠部郎。永明三年，使虜還爲始安內史。郡民龔玄宣云：神人與其玉印玉板，書不須筆，吹紙便成字。以此惑衆，自稱真人。前後郡守敬事之。昭明付獄治罪，及還，貧罄。世祖曰：裴昭明罷郡還，遂無宅。我不諳書，不知古。中誰比遷射聲校尉。建武初，爲安北史。

史籍

卷之二十七

三

長史廣陵太守明帝以其無所啓奏，代還責之。昭明曰：臣不欲競執閼鍵，故耳。昭明歷郡皆清勤，嘗謂人曰：人生何事？聚斂一身之外，亦復何須？子孫若不才，我聚彼散，若能自立，一經足矣。故終身不治產業。中興二年卒，從弟顥少有異操，昇明末爲奉朝請，齊臺建世子裴妃，求外戚譜，顥不與，遂分籍。

太祖受禪，上表誹謗，掛冠去伏誅。

沈憲，武康人，補烏程令，甚著政績。太守褚淵歎曰：此人方員可施。太祖以山陰戶衆難治，欲分爲兩縣。世祖曰：縣豈不可治？但用不得其人耳。乃以憲帶山陰令，改號大著作。遷廣陵太守。

孔秀之，山陰人，爲吳令。有小兒，年十歲，偷刈隣家稻一束。秀之付獄治罪，或諫之。秀之曰：十歲便能爲盜，長大何所不爲？縣中震肅。爲臨海太守，在任清約，罷郡還，獻乾蠶二十斤。世祖嫌其薄，及知秀之清，乃歎息。明帝輔政，尚備諸藩，致密旨於上佐使，使便宜行事。還，秀之晉廢王長史行郢州事，欲令殺晉熙。秀之辭不許，欲自引決。友人陸闇諫之。秀之不從，遂不食而死。孫奐，仕梁爲儀曹侍郎、左戶郎。沈炯爲飛書所誘，陷重辟，事連臺閣，人懷憂懼。奧廷議理之，竟得白。又有毛惠素，榮陽人，爲少府，以清刻取怨，勅市碧青一千二百斤，供御書。用錢六十萬，有幾惠素納刊者。世祖怒，勅尚書評賈貴二十史。

史籍

卷之二十七

三

八萬餘，伏誅。死後，家徒四壁。上甚悔恨，史臣曰：魏晉爲吏，稍與漢乖，苛猛之風雖衰，而仁愛之情亦減。局以峻法，限以常條，必世之仁未及宣理。暮月之治已求成功，先公後私，在己未易。割民奉國，於物非難。期於救過利在苟免，且目見可欲，嗜好方流，貪以收官，取與違義。吏之不臧，固非由此。夫擿奸辯偽，誠俟異議。垂名著績，惟有廉平。世之治民，未有出於此也。

高逸

褚伯玉，字元璩，錢塘人。年十八，父爲之婚婦，入前門。伯玉從後門出，遂往剡居瀑布山。三十餘年，隔絕人物。王僧達爲吳

郡苦禮致之，伯王不得已見之，裁交數言而退。寧朔將軍丘珍孫與王僧達書曰：聞褚先生出諸貴郡，此子滅景雲樓，不事王侯，抗高木食，有年載矣。自非折節好賢，何以致之？昔文舉棲冶城，安道入昌門，於茲而三焉。夫却粒之士，僉霞之人，惟可贊預，不宜久羈。君當遂其高步，成其羽化。望先生還策之日，翹紓清塵，更願助爲譬說。僧達答曰：褚先生從白雲遊舊矣，古之逸民或俗隱鹿門，或成市華陰，而此索然，唯朋松友石於孤峯，絕嶺者，積數十載，近要其來此，冀慰日夜，比談計芝桂，借訪荔蘿，若已窺煙波，臨滄洲矣。知君欲見之，輒當申尊太祖卽位手詔吳會二郡，以禮迎遣辭疾，上不欲違其史錄。

卷之一百十七

七

志，効於剡縣白石山，立太平館居之。卒年八十六，常居一樓上，仍塋樓所，孔稚珪於館側立碑。

明僧紹字休烈，平原人。秦孟明之後，以名爲姓。僧紹明經術。

宋舉秀才，鎮北府辟功曹，並不就。隱崂山，聚徒立學。魏寇淮南，乃渡江。高帝爲太傅，徵爲記室參軍，不至。弟慶符爲青州僧紹乏食，往往住郡之弇榆山，棲雲精舍，不入州城。泰始季年，岷山崩，淮水竭。僧紹謂其弟曰：夫立國必依山川，山川爲變，不亾何待？建元元年，徵爲正員郎，稱疾不就。帝與崔思顏書曰：明房士標意可重，吾前旨竟未達耶？小涼欲有詩奉卿，可至彼具述。吾意令與慶符俱來。僧紹曰：不食周粟，猶食周祿。

宰得絕人，逃世邪？釋僧遠有夙德，僧紹往定林寺。候之，高帝欲至寺見之。僧遠問僧紹曰：天子若來，居士若爲相對？僧紹曰：山藪之人，政當鑿坏以遁。若辭不獲命，當依戴公故事。昔戴顥高臥廬下，以山人服加其身。僧紹故云，遂入攝山高祖建棲霞寺以居之。謂慶符曰：卿兄高尚其事，亦朕之外臣。朕雖不相接，時見夢寐。所謂逕路絕風雲，通造以竹根如意筭。冠勃海封延伯間之歎曰：明居士，身彌後而名彌先！亦宋齊之孺仲也。永明中，徵爲國子博士，不就。卒。僧紹長兄僧亂，能言玄爲江夏王義恭參軍。王別爲立廟，比之徐孺子位與孺子不相接。時見夢寐。所謂逕路絕風雲，通造以竹根如意筭。州刺史次兄僧嵩，亦好學。宋大明中，使魏。時誅劉誕、孝武曰：

史錄

卷之一百十七

七

若問廣陵之事，何以答之？曰：周之管蔡、淮南，帝大悅。位青州刺史。僧紹子山賓，字孝若，備將軍江祐薦其才，明帝不重學。謂祐曰：聞山賓談書不輟，何堪官邪？山賓嘗乏，因貨所乘牛，既受錢，謂買主曰：此牛經患，渴歸療遲已久，恐後脫發，無容不相語。買主遽追取錢。阮孝緒聞之曰：此足還淳反朴，激薄停流矣。仕梁爲國子祭酒。

顧歡字景怡，吳興人。年六七歲，父使田中驅雀，歡作黃雀狀，而歸。雀食稻過半，父怒，欲撻之。見賦，乃止。鄉中有學舍，歡貧無以受業，於舍壁後倚聽，無遺忘者。夕則然松節，讀書，歡早孤，讀詩至哀章，父母輒執書慟哭。由是受學者廢蓼莪篇不